2022年度

剑阁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单位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31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 主要职责 3

二、 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二、收入决算表 22

三、支出决算表 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主要职责

**（一）单位职责**

（一）主要职能。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以工代赈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县以工代赈的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二是负责争取国家、省的以工代赈资金，做好省、市以工代赈办的项目计划衔接工作；三是综合协调全县以工代赈工作，负责管理全县以工代赈建设；四是编制全县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计划的上报及下达工作；五是会同财政部门做好以工代赈资金的报账及地方配套资金计划的安排工作；六是会同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做好全县以工代赈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七是组织有关部门搞好以工代赈项目的规划、论证、可行性研究，负责建立项目库；八是组织工程主管部门对以工代赈项目工程进行检查、验收，搞好工作管理；九是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拓展渠道促进就业增收。**我县高度重视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就业增收工作，大力实施就业帮扶六大行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做到“应享尽享”，有就业能力且有就业意愿的搬迁劳动力就业创业比例达到100%。**一是狠抓就业信息监测。**建立搬迁劳动力基础信息、就业培训、自主创业、转移就业、公益性岗位安置等信息台账，定期跟踪监测搬迁群众就业质量和就业需求，对就业困难群体制定“一对一”帮扶措施，有针对性开展就业援助。全县易地扶贫搬迁有劳动能力脱贫人口实现转移和就近就业19052人，其中集中安置点4636人。**二是狠抓就业创业技能提升。**结合县域产业发展和劳动者个人培训意愿，采用“精准参训对象、精准培训内容、精准培训方式、精准绩效评估、精准监督检查”五精准纵深推进全县职业技能培训，提升技能促就业，全年开展中式烹饪、起重挖掘机、种植养殖培训等80个班次3664人，其中易地扶贫搬迁脱贫人口参加职业技能培训914人。**三是狠抓有组织性转移就业。**通过报销交通费、求职创业补贴、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春风行动专车送岗等激励措施，有序组织易地扶贫搬迁人口转移就业，确保出得去、有岗位、能就业。今年来，发放交通补贴51人3.04万元，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85人1.7万元，开通农民工返岗专车198班次，收集发布推送岗位信息11584个，在29个乡镇召开招聘会34场（其中杨村龙鞍、开封迎水、木马共同村等5个集中安置点召开5场专场招聘会）。**四是狠抓就地就近就业。**建立健全三级劳务体系，提档升级4个集中安置点就业帮扶车间，吸纳易地扶贫搬迁人员就业57人，积极兑现企业稳岗返还补贴、留工培训补助以及专合社、家庭农场等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吸纳就业奖补。鼓励以工代赈项目优先吸纳脱贫劳动者就业，全年各类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提供就业岗位5000余个。**五是狠抓创业扶持带动就业。**延续执行创业补贴、创业担保贴息贷款等政策，鼓励易地扶贫搬迁人口自主创业，今年来，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人105万元，扶持易地搬迁群众自主创业56人兑现补贴56万元，实现创业带动就业150余人。六是狠抓公岗托底安置就业。加大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优先安置有一定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意愿无法外出的易地扶贫搬迁人口就业，主要从事保洁、绿化、安全巡逻等工作，今年共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易地搬迁脱贫人口就业1973人。

## 机构设置

剑阁县以工代赈办公室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795.00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98.92万元，增加63.7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776.45万元，上年结转1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76.45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795.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18万元，占6.14%；项目支出1,684.81万元，占93.86%。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95.00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98.92万元，增加63.7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95.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98.92万元，增加63.7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95.0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8.34万元，占6.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71万元，占0.43%；**卫生健康(类）支出**4.17万元，占0.23%；**农林水支出**1669万元，占92.98%；**住房保障支出（类）**5.78万元，占0.3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795.00**，**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74.60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5.81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7.93万元，完成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71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86万元，完成预算100%。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0.31万元，完成预算100%。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1,311.00万元，完成预算100%。

**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358.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7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0.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2.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7.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0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88万元，下降40.3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0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未安排预算，无相应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未安排预算，无相应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支出**1.3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下降0.88万元，下降40.37%。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1.9万元，中途财政追减。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30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8批次，225人次，共计支出1.3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以工代赈办无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以工代赈办无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2022年，以工代赈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55万元，比2021年增加9.45万元，增长103.85%。主要原因是公务交通补贴纳入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以工代赈办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以工代赈办无公车，较上年无变化。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2年以工代赈项目等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项目资金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接待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剑阁县开封镇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何友志 |
| 主管部门 | 剑阁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 实施单位 | 开封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03 | 303 | 10 | 100.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303 | 303 | - | 100.00%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完成新建安置点连接道路4.9公里，规格：3.5米宽、18CM厚、砼C30。新建排水渠系1.37公里。 | 完成新建安置点连接道路4.9公里，规格：3.5米宽、18CM厚、砼C30。新建排水渠系1.37公里。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安置点连接道路 | 10 | 4.9公里 | 100% | 10 |  |
| 新建排水渠系 | 10 | 1.37公里 | 100% | 10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5 | ≥99% | 100% | 5 |  |
| 项目开工率 | 5 | 100% | 100% | 5 |  |
| 时效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10 | 20个工作日 | 100% | 5 |  |
| 成本指标 | 村道路投资 | 5 | 52.78万元/公里 | 100% | 5 |  |
| 水利设施投资 | 5 | 32.41万元/公里 | 100% | 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劳务报酬占省级投资比例 | 15 | 0.15 | 100% | 15 |  |
| 受益贫困人口数 | 15 | ≥255人 | 100% | 1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意度 | 10 | ≥95% | 100% | 10 |  |
| **总分** | **100** |  | **100**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剑阁县开封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何友志 |
| 主管部门 | 剑阁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 实施单位 | 开封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78 | 378 | 10 | 100.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378 | 378 | - | 100.00%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完成新建园区产业道路3.9公里，新建排洪渠303米，新建道路路边沟1.6公里，整治山坪塘7口，新建蓄水池1口，新建灌溉渠2公里。 | 完成新建园区产业道路3.9公里，新建排洪渠303米，新建道路路边沟1.6公里，整治山坪塘7口，新建蓄水池1口，新建灌溉渠2公里。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产业园区配套设施建设 | 15 | 1处 | 100% | 15 |  |
| 产业园区道路 | 15 | 3.9千米 | 100% | 15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 | ≥98% | 100% | 10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投资成本 | 10 | 378万元/村 | 100% | 1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区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 15 | 改善 | 100% | 1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 15 | ≥15% | 100% | 1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意度 | 10 | ≥95% | 100% | 10 |  |
| **总分** | **100** |  | **100**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剑阁县王河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何友志 |
| 主管部门 | 剑阁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 实施单位 | 王河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58 | 358 | 10 | 100.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358 | 358 | - | 100.00%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完成新（改）建乡村公路7.2公里，规格：4米宽，18厘米厚，砼C30 | 完成新（改）建乡村公路7.2公里，规格：4米宽，18厘米厚，砼C3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 15 | 7.2公里 | 100% | 15 |  |
| 质量指标 |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 | ≥98% | 100% | 10 |  |
| 开工率 | 10 | 100% | 100% | 10 |  |
| 成本指标 | 单位投资 | 15 | 50万元/公里 | 100% | 1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区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 15 | 改善 | 100% | 1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 15 | ≥15% | 100% | 1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意度 | 10 | ≥95% | 100% | 10 |  |
| **总分** | **100** |  | **100**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剑阁县2022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何友志 |
| 主管部门 | 剑阁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 实施单位 | 元山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600.98 | 585.68 | 10 | 100.00% | 9.7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550 | 534.7 | - | 100.00%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新建园区产业作业道9.4公里，其中： 5.2公里，规格： 3.5 米宽，18cm厚、砼C30(粮丰村2.6公里，广爱村2.6公里); 4.2公里，规格： 3米宽，18cm厚、砼C30(粮丰村2.2公里， 广爱村2公里)。新建排洪渠550米，蓄水池(200 立方)9口(粮丰村5口，广爱村4口)，建档水堰2处、加高1处，新增建设道路挡土墙2处，新增加宽作业道（长220米、宽1.5米、厚0.18米、砼C30）。 | 新建园区产业作业道9.4公里，其中： 5.2公里，规格： 3.5 米宽，18cm厚、砼C30(粮丰村2.6公里，广爱村2.6公里); 4.2公里，规格： 3米宽，18cm厚、砼C30(粮丰村2.2公里， 广爱村2公里)。新建排洪渠550米，蓄水池(200 立方)9口(粮丰村5口，广爱村4口)，建档水堰2处、加高1处，新增建设道路挡土墙2处，新增加宽作业道（长220米、宽1.5米、厚0.18米、砼C3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新建园区产业作业道 | 3 | 9.4公里 | 9.4公里 | 3 |  |
| 建排水渠 | 3 | 550米 | 550米 | 3 |  |
| 蓄水池 | 3 | 9口 | 9口 | 3 |  |
| 挡水堰 | 3 | 2处 | 2处 | 3 |  |
| 道路挡土墙 | 3 | 2处 | 2处 | 3 |  |
| 加宽作业道 | 3 | 220米 | 220米 | 3 |  |
| 质量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4 | ≥95﹪ | 100% | 4 |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4 | 0 | 0 | 4 |  |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4 | ≥95﹪ | ≥95﹪ | 4 |  |
| 时效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5 | ≤20 个工作日 | ≤11个工作日 | 5 |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5 | 100% | 100% | 5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投资成本 | 10 | 550万元 | 550万元 | 1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区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 15 | 改善 | 改善 | 1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 15 | ≥15% | 26% | 1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意度 | 10 | ≥95% | 99% | 10 |  |
| **总分** | **100** |  | **99.7**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